

#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文件

中价协〔2020〕32号

---

##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关于发展2020年年度资深会员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造价管理协会、中价协各专业工作委员会：

按照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以下简称“中价协”）2020年度工作计划，拟于近期继续发展资深会员，进一步通过先进引领来促进工程造价行业可持续发展。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申报及评审依据

1. 中价协《资深会员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中价协〔2019〕22号）；
2. 《关于做好资深会员服务和管理工作的通知》（中价协〔2019〕26号）及其《补充通知》（中价协〔2019〕29号）。

## 二、申请方式

本次资深会员的申请与评审仍通过中价协会员服务系统 (<http://mem.ccea.pro>) 进行。申请人的业绩和获奖情况等证明材料，由其所在省级造价协会负责审核。

符合《办法》中申报条件的中价协普通个人会员，可登录会员服务系统——“申请资深会员”板块按要求填报信息后，选择相应的推荐方式提交即可。

## 三、推荐方式

本次资深会员的发展依旧采取由三名资深会员推荐或由省级造价协会推荐以及自荐三种方式。

### 1. 三名资深会员推荐

承担推荐责任的资深会员可登录会员服务系统——“推荐资深会员”板块对拟推荐的申请人进行推荐，填写推荐理由。每位资深会员当次只可推荐一名申请人。

### 2. 省级造价协会推荐

符合条件的申请人除按《办法》中第四条、第七条、第八条规定申报外，也可直接向各管理机构申请。省级造价协会需登录会员服务系统——“推荐资深会员”板块，结合各自会员发展和服务情况，向中价协直接推荐，但推荐数量不得超过分配名额（名额分配表见附件）。

### 3. 自荐

在工程造价行业内做出特殊贡献或具有较强影响力的专业人士，可通过会员服务系统——“申请资深会员”板块填报相关信息，并选择“自荐”方式直接报送至中价协。申请人的业绩和获奖情况等证明材料，由中价协评审委员会负责审核。

#### 四、进度安排

1. 申请人的申报和推荐人推荐的阶段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8 月 31 日；
2. 省级造价协会应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前完成材料初审和推荐工作；
3. 中价协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组织评审委员会完成审核工作，并及时公示本次资深会员候选人名单。

#### 五、联系方式

中价协会会员服务部联系人：陈玥

联系电话：010-68331210

附件：名额分配表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2020 年 7 月 21 日



附件：

名额分配表

省市/行业	名额	省市/行业	名额	省市/行业	名额
北京	10	湖北	5	中石化	2
天津	5	湖南	5	军队	2
河北	5	广东	15	水电	2
山西	5	广西	5	水利	2
内蒙古	5	海南	3	电子	2
辽宁	5	重庆	5	核工业	2
吉林	5	四川	10	铁路	2
黑龙江	5	贵州	5	电力	3
上海	10	云南	5	中建总	2
江苏	10	西藏	2	冶金	2
浙江	15	陕西	5	建材	2
安徽	5	甘肃	5	煤炭	2
福建	5	青海	2	中石油	3
江西	5	宁夏	3	化工施工	2
山东	15	新疆	5	有色	2
河南	5	化工委	2	机械	2

注：本次推荐名额按各管理机构会员数量比例分配。



---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秘书处

2020年7月21日印

---